洪泽区 2025 年度征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JSJH-HZZFCG-CS-2025048）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县

一、招标条件

本洪泽区 2025 年度征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0 万元，招标人为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洪泽经济开发区管辖范围内 2025 年度征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详细要求见磋商文件第一章第六部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洪泽区 2025 年度征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洪泽区 2025 年度征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满足要求即可;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9 月 03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5 年 09 月 08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采购代理机构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淮安市洪泽区丽景花园 103 号门面（江苏嘉华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淮安市洪泽区丽景花园 103 号门面（江苏嘉华开标室）

七、其他

受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的委托，江苏嘉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该单位洪泽区 2025 年度征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项目概况

洪泽区 2025 年度征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到代理公司现场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4: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JH-HZZFCG-CS-2025048

2、项目名称：洪泽区 2025 年度征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4、预算金额：壹拾万元整

5、最高限价：壹拾万元整

6、采购需求：洪泽经济开发区管辖范围内 2025 年度征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详细要求见磋商文件第一章第六部分。

7、合同履行期限：从合同签订至取得主管部门验收合格文件为止。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9、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按照以下第（1）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不接受非中小微型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2）本项目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①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②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3）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别要求，规定供应商还须具备的条件：

（1）供应商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必须提供开标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由人社部门出具由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3）供应商必须是经过市级行政主管部门（党委政法委）的备案单位。

4、拒绝符合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说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质后审方式，即在磋商开始前由采购人组织磋商小组将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查，若发现供应商资质条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可取消其继续参加磋商的资格。

注:资质审查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第三部分。

三、获取采购文件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9 月 3 日-2025 年 9 月 8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30（双休、节假日除外）

磋商文件费用：300 元/份（售后不退），请到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未交纳磋商文件费用的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4: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淮安市洪泽区丽景花园 103 号门面（江苏嘉华开标室）

五、开启

磋商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4:30 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淮安市洪泽区丽景花园 103 号门面（江苏嘉华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地址：淮安市洪泽区幸福大道

联 系 人：王工　　联系电话:15189655933

名　　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联系地址：淮安市洪泽区洪泽湖大道 59 号

联 系 人：王科长　　联系电话:0517-8092082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嘉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淮安市洪泽区丽景花园 103 号门面

联 系 人：华工　　联系电话:1885235001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华工

电　　话：1885235001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地　　址：淮安市洪泽区洪泽湖大道 59 号

联 系 人：王科长

电　　话：0517-80920828

电子邮件：31076564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嘉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淮安市洪泽区丽景花园 9 号楼 103 号门面

联 系 人：华工

电　　话：18852350018

电子邮件：31076564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华波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